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公司 2017 年 12 月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部分股份，数量为 6,210,2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469%。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可上市流通的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三）。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股份变动情况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一文化”）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黄奕彬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11号），核准金一文化向黄奕彬发行 33,611,491 股股份、向黄壁芬发行 4,801,641 股股份、向哈尔滨菲利杜豪贸易有限公司发行 40,458,276 股股份、向张广顺发行 14,344,167 股股份、向瑞金市博远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8,637,348 股股份、向天津飓风文化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2,467,813 股股份、向珠海市横琴三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行 2,659,998 股股份、向黄育丰发行 1,388,145 股股份、向范奕勋发行 1,233,906 股股份、向郑焕坚发行 925,430 股股份、向黄文凤发行 616,953 股股份、向陈昱发行 616,953 股股份、向陈峻明发行 308,476 股股份、向深圳熙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8,043,775 股股份、向深圳领秀奇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5,094,391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700,796,668 元。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向相关方发行股票数量如下表：

标的公司	发行对象	发行股份数量（股）
金艺珠宝	黄奕彬	33,611,491
	黄壁芬	4,801,641
	小计	38,413,132
捷夫珠宝	菲利杜豪	40,458,276
	法瑞尔	—
	小计	40,458,276
臻宝通	张广顺	14,344,167
	博远投资	8,637,348
	飓风投资	2,467,813
	三物投资	2,659,998
	黄育丰	1,388,145
	范奕勋	1,233,906
	郑焕坚	925,430
	黄文凤	616,953
	陈昱	616,953
	陈峻明	308,476
	小计	33,199,189
贵天钻石	熙海投资	8,043,775
	领秀投资	5,094,391
	小计	13,138,166
合计		125,208,763

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向发行对象发行股票数量如下表：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股份数量（股）
1	钟葱	6,210,237
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771,929
3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771,929
4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421,052
5	华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13,157,894
6	马楚雄	6,140,350
合计		61,473,391

上述股份中125,208,763股于2017年10月24日上市、61,473,391股于2017年12月22日上市。该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834,718,154股。

（二）关于钟葱先生所持部分限售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情况说明

2020年5月12日至2020年5月13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对钟葱持有公司的2,244,685股股份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了公开拍卖，自然人尹博成功竞得，并于2020年6月17日完成过户手续，登记至尹博名下。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3日、2020年5月14日、2020年6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拍卖、变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动减持暨司法拍卖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关于公司股东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三）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的股份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6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25,207,723股新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3.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6,891,864.07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1,718,159.95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25,207,723.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56,510,436.95元。本次变动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959,925,877.00元。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959,925,877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的股份数量为735,777,0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6.65%，限售条件流通股（或非流通股）的股份数量为224,148,8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35%。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所作出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相关承诺

1、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股份锁定申请》中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1）钟葱承诺：

“本人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6,210,237股金一文化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本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6,210,237股股票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予转让，

因此，本人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 6,210,237 股金一文化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金一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声明与承诺》中作出的关于资金来源的承诺

(1) 钟葱承诺：

“本人用于申购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系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本人认购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系本人作出的投资，本人未替他人代持股份。”

3、上市公告书中所作出的承诺

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中“四、配套融资实施情况（一）发行概况 3、发行对象：“钟葱先生不参与本次询价过程中的市场询价，承诺以与其他认购对象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钟葱先生的基本认购金额为本次拟募集资金规模 700,796,668.00 元的 10%（即 70,079,666.80 元）；当参与询价的其他市场投资者有效认购金额不小于本次拟募集资金规模 700,796,668.00 元的 90%（即 630,717,001.20 元），钟葱先生的认购金额为 70,079,666.80 元；当参与询价的其他市场投资者有效认购金额小于本次拟募集资金规模 700,796,668.00 元的 90%（即 630,717,001.20 元）时，钟葱先生承诺的认购总金额为基本认购金额 70,079,666.80 元与本次发行全部未认购股票金额之和。”5、锁定期及上市安排：“钟葱先生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及“四、配套融资实施情况（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申购对象钟葱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与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股份锁定申请》及《声明与承诺》做的承诺一致。

4、股东后续追加的承诺

相关股东无后续追加的承诺。

5、法定承诺和其他承诺

(1) 法定承诺

相关股东作出的法定承诺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一致。

(2) 其他承诺

2020年5月12日至2020年5月13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对钟葱持有公司的2,244,685股股份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了公开拍卖，自然人尹博成功竞得。上述2,244,685股股份已于2020年6月17日登记至尹博名下，股票性质为“限售股”。尹博先生已继续遵守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锁定的承诺。限售期与钟葱先生所持公司的其他限售股一致。

除此以外，相关股东未作出其他股份相关承诺。

(二) 钟葱先生因司法拍卖被动减持所持有公司的2,244,685股股份，竞得方尹博先生已继续遵守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锁定的承诺。除此以外，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做出的上述各项承诺。

(三)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资金的情形，公司未对其进行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12月30日。

(二)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总数为6,210,237股，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0.8440%，占公司总股本的0.6469%。

(三)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共2名。

(四)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全称	持股数量（股）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股份数量（股）
1	钟葱	91,328,130	3,965,552	3,965,552	0
2	尹博	2,244,685	2,244,685	2,244,685	0
合计		93,572,815	6,210,237	6,210,237	0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合计 6,210,237 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为 0.8440%,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469%。

四、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股份 (股)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数量 (股)	比例 (%)		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24,148,831	23.35	-6,210,237	217,938,594	22.70
高管锁定股	92,730,871	9.66	0	92,730,871	9.66
首发后限售股	131,417,960	13.69	-6,210,237	125,207,723	13.0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35,777,046	76.65	6,210,237	741,987,283	77.30
三、总股本	959,925,877	100.00	0	959,925,877	100.00

五、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 本独立财务顾问就金一文化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 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本次拟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违反其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所作出的承诺的情形;

(三)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四) 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五) 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无异议。

六、其他说明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是公司相关股东对该限售股份限售期到期的例行信息披露, 并不代表其对该等股份的减持计划。

七、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4、《关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8日